

Fire Safety Management Owner

消防安全管理人

Stephen Zhang

20220124

Fire Safety Management Owner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第十七条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除应当履行本法第十六条规定的职责外，还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一) 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组织实施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Fire Safety Management Owner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61号)

第七条 单位可以根据需要确定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对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负责，实施和组织落实下列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 (一) 拟订年度消防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 (二) 组织制订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并检查督促其落实；
- (三) 拟订消防安全工作的资金投入和组织保障方案；
- (四) 组织实施防火检查和火灾隐患整改工作；
- (五) 组织实施对本单位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有效，确保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
- (六) 组织管理专职消防队和义务消防队；
- (七) 在员工中组织开展消防知识、技能的宣传教育和培训，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的实施和演练；
- (八) 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委托的其他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消防安全管理人应当定期向消防安全责任人报告消防安全情况，及时报告涉及消防安全的重大问题。未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的单位，前款规定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由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负责实施。

Fire Safety Management Owner

GB/T40248-2021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

5. 4 消防安全管理人的职责

5. 4. 1 拟订年度消防安全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5. 4. 2 组织制订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并检查督促落实。

5. 4. 3 拟订消防安全工作的经费预算和组织保障方案。

5. 4. 4 组织实施防火检查和火灾隐患整改。

5. 4. 5 组织实施对本场所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的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有效和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确保疏散通道、走道和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

5. 4. 6 组织管理专职消防队或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开展日常业务训练，组织初起火灾扑救和人员疏散。

5. 4. 7 组织从业人员开展岗前和日常消防知识、技能的教育和培训，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的实施和演练。

5. 4. 8 定期向消防安全责任人报告消防安全情况，及时报告涉及消防安全的重大问题。

5. 4. 9 管理人員密集场所委托的物业服务企业和消防技术服务机构。

5. 4. 10 消防安全责任人委托的其他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Fire Safety Management Owner

GB/T40248-2021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

➤ 人员密集场所 Assembly Occupancy

- 人员聚集的室内场所，包括公众聚集场所，医院的门诊楼、病房楼，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和集体宿舍，养老院，福利院，托儿所，幼儿园，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公共展览馆、博物馆的展示厅，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和员工集体宿舍，旅游宗教活动场所等。

Fire Safety Management Owner

➤ 消防安全管理人：（百度词条）

消防安全管理人，一般由本单位分管消防安全、安全生产的领导担任，对消防安全责任人负责，通常由负责设备设施的厂务部门担任消防安全管理人员。

Thanks!